

2018 年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

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計畫(緬甸)

2018 TaiwanICDF Higher Education Scholarship Program

國際人力資源開發培訓計畫，係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 (TaiwanICDF) 核心之一。透過與台灣大學合作提供全額獎學金方式甄選外籍人士赴台就讀，以期協助合作國家培育政策規劃、技術及管理高等人才，並藉由外籍生與台灣學生共同研修，拓展台灣學子國際視野，達到協助合作國家社會經濟發展及促進台灣大學國際化之雙重目標。

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係自 1998 年起與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首先合作創辦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計畫。因執行成效良好陸續與國內知名學府針對合作國家社會經濟發展之需求，開設相關學程，包括農業、理工、公衛醫療、人文社會、商管等多項專業領域。

緬甸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獎學金內容包括（碩士至多 2 年/博士至多 4 年）：

- 來回程經濟艙機票乙張。
- 研修時間住宿。
- 學雜費。
- 保險費。
- 書籍費。
- 每月生活零用金貼補助：
 - A. 碩士學程：每月 NT\$15,000 元；
 - B. 博士學程：每月 NT\$17,000 元。

本獎學金申請資格：

- 合作國家(含緬甸)公民。
- 未具中華民國國籍或僑生身分。
- 符合申請 TaiwanICDF 合作大學入學條件。
- 符合中華民國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核發就學事由居留簽證，及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外僑居留證條件。
- 受獎期間不得於同一學年受領中華民國其他政府設置的獎學金(如臺灣獎學金)。

- 曾受領國合會獎學金、外交部臺灣獎學金及教育部臺灣獎學金者必須返回母國一年以上時間始能再度申請國合會獎學金。
- 未曾被中華民國政府機關或相關機構註銷獎學金資格，或未曾遭中華民國學校退學處分。

報名程序：

TaiwanICDF 獎學金只限申請合作大學之學程，請進入以下連結填寫報名表：

http://web.icdf.org.tw/ICDF_TSP/WelcomeStart.aspx

【本系統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開放報名至 2018 年 3 月 16 日止】。填表完畢後請將申請表列印、簽名連同及國籍證明、成績單、學歷證明、英文能力證明、推薦信等相關文件

以掛號郵寄至：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in Myanmar

No. 97/101, Dhamazedi Road, Kamayut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作業流程：

獎學金申請期間原則上為**每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6 日**，緬甸申請者須先經本處推薦，俟截止日期後，再由 TaiwanICDF 與所申請之學校針對所有合作國家之申請者進行甄審，通過者，TaiwanICDF 始授予獎學金。各學程錄取名單將於 6 月底前通知受獎生，並在 7 月確認錄取新生承諾書及遞補名單，於 9 月份安排新生赴台並舉辦新生說明會。

獎學金計畫申請細節，歡迎瀏覽國合會獎學金英文網頁：

www.icdf.org.tw/ct.asp?xItem=12505&CtNode=30316&mp=2

附件下載：

[2018 年國合會獎學金可申請之學程](#)